



# 幸福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供應商行為守則

幸福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關係企業等(以下簡稱「本公司」)為追求永續經營與善盡企業公民之社會責任，基於與合作廠商或供應商(以下簡稱「供應商」)互惠合作夥伴關係，特訂定本供應商行為守則，共同致力於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推動環境永續發展、重視勞工權益與安全衛生及維護基本人權。

本供應商行為守則條文如下：

## 一、基本原則：

1. 供應商同意依本公司於企業網站([www.luckygrp.com.tw](http://www.luckygrp.com.tw))所發佈關於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作業規範及宣導等，共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2. 供應商同意本公司在各項交易合作範疇內，必要時得透過電話訪談以瞭解供應商對於企業社會責任之履行認知與執行成果等。
3. 供應商同意與本公司簽訂契約時，其內容得包含遵守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政策，包含遵守環境保護、勞工權益與人權、勞工健康與職業安全衛生及誠信經營道德規範等相關規定，以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及永續發展。

## 二、環境保護方面：

1. 供應商承諾遵守國內相關環境法規與雙方之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下，適切地保護自然環境，並致力於維護環境永續。
2. 供應商於營運上應避免造成水、空氣與土地的污染，在成本效益及技術可行下，應盡最大努力減少對人類健康與環境之不利影響，採行最佳可行的污染防治相關措施。
3. 供應商致力於減少或消除各種形式的浪費，包括水資源及能源等。儘可能使用節能設備與施行節能措施，或透過回收、再利用、替代物料等方式達到節能之目的。

## 三、勞工權益、人權與安全衛生方面：

1. 僱用童工應符合相關法令規範。
2. 禁止強迫或非自願性勞動。
3. 薪資政策應符合當地法律規定，員工薪資不得低於基本工資，並享有法定福利、合理休息及加班費。
4. 供應商員工雇用、升遷、訓練、獎勵的對象，禁止任何型式之歧視。
5. 尊重員工依當地法律自由結社、參加工會及尋求代表資格與參加勞工委員會。
6. 符合勞工健康與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規範，降低工作環境中的危險與潛在危害因素，預防職業災害發生。

## 四、誠信經營方面：

1. 供應商承諾遵守誠信經營原則，包含廉潔經營、公平交易、避免不正當收益與不實廣告及保障智慧財產權等相關規範等，並以公開與透明之方式進行交易。
2. 供應商因業務上之需要獲知機密資訊時，應妥善保護、保密並合法適當使用，避免公



# 幸福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供應商行為守則

司、客戶、個人資料等隱私權洩漏而受到損害。

## 五、廉潔承諾方面：

1. 供應商承諾不會授權或要求員工向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員工或員工親友，進行直接或間接之期約、賄賂、不正當餽贈或招待、其他不當利益輸送行為等。
2. 供應商承諾不會授權或要求員工向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員工或員工親友，進行直接或間接之借貸、租賃、投資。
3. 供應商承諾不會對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員工個人或親友提供酬庸式的工作安排，亦不會為供應商或他人之利益，唆使或利誘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人員離職或違背職務。
4. 供應商承諾不會於參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招標時，以不公平不正當的方法參與、以詐術或其他不法方式使其他廠商無法投標或使開標發生不正確之結果、或以其他廠商不為投標或不為價格競爭。
5. 如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員工對供應商要求、期約、收受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或有直接或間接圖利自己或其親友之行為者，供應商應立即向本公司檢舉並提供相關證據，必要時，供應商願配合貴公司要求，進行相關調查。
6. 供應商於得知供應商董事、經理人或處理雙方往來事務人員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人員之親友時，應立即將該事實揭露予本公司知悉。

六、供應商如違反上述規範，願立即改善補正，若損及本公司商譽或企業形象時，本公司得請求損害賠償及解除或終止契約，且本公司不負擔任何違約責任。

七、供應商若發現本公司員工、代理商或關係人於服務過程中有前述之違反承諾行為時，七日內將主動於本公司網站上或以其他方式舉報之。

## 幸福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供應商承諾書

立書人 \_\_\_\_\_ 為幸福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已成立或將來成立之子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合作廠商或供應商，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推動環境永續發展、維護勞工權益與基本人權、保護員工健康安全以及遵循誠信經營道德規範等方面，本公司已詳閱並承諾遵守貴公司之供應商行為守則。

立書人： \_\_\_\_\_ (簽章)  
負責人： \_\_\_\_\_ (簽章)  
統一編號：  
地址：  
電話：